

公司代码：605122

公司简称：四方新材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李德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倩莹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倩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四、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拟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73,866,000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172,354,000股。

###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未来计划、战略的实现，以及对未来的分析或测算，系需要依托客观条件不发生重大变化，该等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有关内容。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四方股份、四方新材	指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四方有限	指	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正大教育	指	重庆正大教育产业有限公司
正大软件	指	重庆正大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共挥实业	指	重庆共挥实业有限公司
十月投资	指	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富坤投资	指	重庆富坤新智能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英飞尼迪	指	重庆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浦发村镇银行	指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章程》	指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方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SIFANG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FANG NEW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德志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勇	-
联系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南湖路306号	-
电话	023-66241528	-
传真	023-66245379	-
电子信箱	security@cqsifang.com	-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南湖路30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307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南湖路30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307
公司网址	www.cqsifang.com
电子信箱	security@cqsifang.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南湖路306号证券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方新材	605122	不适用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萌、陈星国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金融街中心7号楼18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战晓峰、白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3月10日-2023年12月31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179,334,181.49	1,525,576,954.27	-22.70	1,452,060,17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4.60	143,878,85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363,197.97	229,571,367.69	0.78	138,797,65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54,282.56	134,122,830.09	-57.83	-43,833,730.1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0,513,608.96	774,494,695.61	31.77	536,284,590.25
总资产	2,117,186,753.13	2,052,585,339.10	3.15	1,737,463,447.7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4	2.53	4.35	1.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4	2.53	4.35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1	2.49	0.80	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9	35.69	减少8.5个百分点	3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1	35.17	减少9.36个百分点	29.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57.83%，主要系公司2020年末经营性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2、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末增长31.77%，主要系2020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3,721,039.16元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二)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7,518,963.00	353,237,609.96	334,648,915.90	343,928,69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79,211.73	79,865,308.44	77,856,341.65	63,120,17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024,847.92	78,226,538.14	70,598,206.83	61,513,6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1,856.40	122,254,653.29	-158,535,841.49	110,587,327.16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44,037.06		-424,075.23	1,530,528.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47,279.08		5,944,392.64	5,662,93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2,679.45		-1,480,113.75	-1,215,584.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所得税影响额	-2,180,795.50		-606,030.55	-896,681.15
合计	12,357,841.19		3,434,173.11	5,081,193.16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商品混凝土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同时生产建筑用砂石骨料的建筑材料制造商，目前主要生产并销售各强度等级普通商品混凝土、高强度商品混凝土，以及特种商品混凝土，如自密实商品混凝土、大体积商品混凝土、抗渗防水商品混凝土等。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道路、桥梁、隧道、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房地产开发等领域。公司拥有“环保型、规模化、自动化”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设计生产能力约 480 万立方米/年，是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首批授予“预拌混凝土绿色建材评级标识”的商品混凝土企业，有效提升了生产过程节能环保水平，实现了产品性能和质量的标准化。

#### (二) 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供应部根据销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实施原材料采购，试验室负责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检验。

在水泥的采购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选择重庆市产品品质、供应能力排名前列的水泥生产厂商进行长期、深度的合作。同时，公司综合比较价格、产品品质、运输距离等因素，选择数家水泥生产商作为备选，在水泥需求量较大且主要供应商难以满足公司需求时进行采购。

对于外部采购的砂石骨料，公司采取市场询价，同时比较质量和供应能力进行采购。公司拥有储量丰富的石灰岩矿山资源，在砂石骨料供不应求、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下，公司将逐步加大自产砂石骨料的供应量，实现自产砂石骨料替代外购砂石骨料。

对于混凝土外加剂、掺合料等原材料，公司建立了动态合格供应商名录，选择其中的 3-5 家供应商长期合作。

##### 2、生产模式

###### (1) 商品混凝土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生产部根据客户的工程施工进度和混凝土需求情况在每月月末制定各项目未来三个月的预计生产计划。客户通常提前一天向公司提出用货需求，生产部汇总客户需求后制定次日具体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设立了生产调度中心，对各种资源集中调配，统筹安排混凝土生产、运输和泵送等各个运营环节；试验室负责配合比设计和混凝土质量检验；技术部负责根据生产任务单调整并下发生产配合比；生产部机楼控制室负责操作自动化生产系统按照配合比生产混凝土；运输部负责混凝土运输；设备部负责混凝土泵送。公司的生产组织和资源调配系统能够有效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稳定性和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以及对客户需求的及时响应。

###### (2) 砂石骨料生产模式

建材分公司负责砂石骨料生产的统一管理，组织矿山开采、砂石骨料生产；供应部根据砂石骨料库存情况及市场供需情况向建材分公司提出砂石骨料供应要求；建材分公司根据供应部提出的要求组织砂石骨料的生产；生产完成后由运输部负责将砂石骨料运输至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用于商品混凝土的生产。

### 3、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各类建筑施工企业。公司销售部对建筑施工企业的资金实力、财务、诉讼等情况进行背景调查；选取综合实力较强的建筑施工企业进行投标或谈判，确定合同条款；合同评审委员会对合同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由销售部与对方签订销售合同。合同通常约定当商品混凝土市场价格涨跌达到一定幅度时，公司供货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进行调整。

商品混凝土的销售采取即产即销的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施工进度组织生产，运送至施工现场，由客户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与客户对账并结算。

####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证监会、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相关内容，公司业务属于“高强、高性能结构材料与体系的应用”的鼓励发展的建筑行业。

##### 1、我国商品混凝土行业现状及市场情况

商品混凝土是目前世界上使用量最大、应用范围最广泛的基础性建筑材料，其需求量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受益于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工业化和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投资等固定资产投资高速增长，我国商品混凝土行业发展迅速。商品混凝土受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影响较大，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统计数据，2020 年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 亿元，同比增长 2.9%，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0.9%，制造业投资下降 2.2%，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7.0%。全国房地产投资和基础建设投资合计占固定资产投资比例达到 63.54%，较上年增加 6.6 个百分点。

根据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CCPA）不完全统计，在产量方面，2020 年全国规模以上混凝土企业商品混凝土产量为 28.43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89%；在价格方面，2020 年年末全国商品混凝土均价为 433 元/立方米，较年初下降 18 元/立方米。

##### 2、重庆市商品混凝土行业现状及市场情况

重庆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投资直接影响商品混凝土的需求变化。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 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0 年市级重大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21 号），重庆市 2020 年市级重大建设项目 924 个，估算总投资约 2.72 万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 3,445 亿元；重大前期规划研究项目 261 个，估算总投资约 1.13 万亿元；重大招商项目 100 个，估算总投资约 5,255 亿元。其中，包括渝湘高铁、重庆枢纽东环线、渝黔高速、轨道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綦江恒大世纪梦幻城、巴南恒大新城、沙坪坝万达文旅城等

房地产项目。

根据重庆市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 年重庆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50 万亿，同比增长 3.9%。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总投资额同比增长 3.9%，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9.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2.0%。

根据重庆市混凝土协会统计，2020 年 1-12 月，重庆市商品混凝土生产量为 7,570.11 万立方米，同比下降 2.65%。根据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CCPA）不完全统计，重庆 2020 年末商品混凝土均价为 380 元/立方米，较年初下降 50 元/立方米。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资源优势

根据重庆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重庆市二环以内地区、两江新区、缙云山、中梁山、铜锣山、明月山等地区为石灰岩矿山禁止新建区、限制开采区。随着中心城区内石灰岩矿山的关闭整合，砂石供应点逐步向适宜开采区转移。

公司所处的重庆市巴南区拥有丰富的建筑用石灰岩矿产资源，并且水路、陆路交通运输便利，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公司严格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在巴南区姜家镇建设了矿区环境生态化、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管理信息数字化和矿区社区和谐化的建筑用石灰岩矿山生产线。根据重庆市地质调查院出具的评审意见书，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该处矿区建筑石料用石灰岩资源储量约为 4,805.30 万吨，矿区面积约 0.4599 平方公里。该处矿山与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运输距离约 40km，矿山西侧为 415 省道，与渝湘高速连通，矿山至公司交通运输便利。充足的石灰岩矿产资源和精细化的砂石骨料生产技术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生产经营的持续性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 （二）自产砂石骨料质量及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拥有的石灰岩矿矿石质地良好、易于开采加工。公司建设的砂石骨料精细化生产线，具备先进的整形处理工艺，可以生产完整级配的碎石和机制砂，保障了砂石骨料品质的一致性，能够消除外购砂石骨料各项参数不稳定的影响，进一步提高了混凝土的品质。

在现有河砂和湖砂等自然地材资源枯竭、价格持续上涨的背景下，公司自产砂石骨料能够实现对外购河砂和湖砂的有效替代，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 （三）技术和工艺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技术研发，设立有技术部和研发部，技术和研发人员拥有优秀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公司通过长期的研发和生产实践，形成了自身的技术优势。公司具备 C10-C100 强度等级和各类特种用途混凝土自主研发生产能力，同时能够利用原材料优选技术和商品混凝土配合比设计与实施技术，根据客户不同的建筑设计和施工要求，设计最优配合比，降低商品混凝土

土生产成本并提升产品质量。公司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在高强度混凝土、特种混凝土研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研制新型产品，满足各类建筑结构所需。

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建有 14 个大型砂石骨料储料仓，每条生产线配备 5 个砂石骨料配料仓，保证公司生产的商品混凝土拥有合理的砂石骨料级配，技术人员有条件根据不同批次原材料质量情况设计不同的配合比，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每两条生产线配备 7 个外加剂存储罐，技术人员可以通过丰富的外加剂配置方案，设计各种型号和性能的产品，满足各种施工条件的要求。

#### **（四）生产基地规模优势**

公司目前采用集中统一布局的模式，建设有“环保型、规模化、自动化”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拥有 8 条全封闭 240 型混凝土自动化生产线，合计设计生产能力为 480 万立方米/年。集中统一布局的规模化生产基地有利于加强原材料质量的控制、提高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的专业化和精细化程度，提升公司质量控制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有利于公司生产、运输和泵送资源的集中统一调配，保障大型、重点工程项目的供应；有利于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实现更加节能环保。

#### **（五）经营及管理优势**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在商品混凝土原材料采购及质量控制、生产计划制定和实施、运输和泵送设备的调度等方面都培养了大量的专业人才，保证公司充分、高效的利用生产、运输和泵送资源，在有效降低成本的同时为客户提供优质、持续、稳定的产品和服务。

混凝土的质量直接影响建筑物的安全性，要求生产企业具有较强的质量控制能力和过程管控能力。公司设立了技术部和试验室，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试验室配备了先进、完备的试验检测设备，负责原材料质量检验及混凝土出厂检测试验；技术部负责生产及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监督。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以原材料质量控制、配合比设计管理、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产品质量控制、施工过程质量控制为一体的质量控制体系，有效保障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

#### **（六）品牌优势**

公司是重庆市最早成立的商品混凝土企业之一，产品销量和市场占有率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在重庆市商品混凝土行业前列，是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首批授予“预拌混凝土绿色建材评级标识”的商品混凝土企业。公司通过强大的技术实力、高效的运营管理能力、优异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服务，获得了广泛的客户认可度和忠诚度，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应用于众多市政工程及地标性建筑，包括重庆南坪中心交通枢纽工程、重庆沙坪坝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重庆石板坡长江大桥复线桥、重庆菜园坝立交桥、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重庆盘龙立交桥、重庆鱼洞长江大桥、巴南区龙洲湾隧道、重庆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贸站）等市政工程，以及重庆巴南万达广场、南坪国际会展中心、喜来登大酒店、VIVO 重庆生产基地、重庆南温泉整体开发项目、重庆茶园公共租赁住房等工业和民用房地产项目。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全球经济受到新冠疫情冲击，各行各业均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带领管理层及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快速复工复产，努力推进经营计划的落实，持续规范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受到疫情、规模化单点布局模式以及房地产投资下滑等多重影响，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79 亿元，同比下降 22.70%。公司 2020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44 亿元，同比增长 4.60%，主要得益于公司商品混凝土和矿山一体化经营优势进一步加强，自产砂石骨料基本可以满足自用需求，并实现了自产机制砂对天然河砂的替代，使得毛利率和利润水平同比提高。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9 亿元，同比下降 22.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 亿元，同比增长 4.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2.31 亿元，同比增长 0.78%。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79,334,181.49	1,525,576,954.27	-22.70
营业成本	779,422,873.53	1,101,223,714.17	-29.22
销售费用	6,273,321.45	6,534,503.94	-4.00
管理费用	61,246,693.56	68,708,913.63	-10.86
研发费用	2,409,772.93	2,325,172.10	3.64
财务费用	26,848,456.42	30,046,236.65	-1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54,282.56	134,122,830.09	-57.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1,664.13	-24,561,571.36	2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5,147.84	-59,097,902.36	65.52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131,779,562.43	751,435,222.82	33.61	-22.97	-30.01	增加 6.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商品混凝土	1,131,779,562.43	751,435,222.82	33.61	-22.97	-30.01	增加 6.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重庆市	1,131,779,562.43	751,435,222.82	33.61	-22.97	-30.01	增加 6.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 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商品混 凝土	立方米	2,537,511.75	2,537,511.75	0.00	-14.05	-14.05	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0 年商品混凝土生产量为 253.75 万立方米，较去年同期下降 14.05%，主要系 2020 年度受疫情、规模化单点布局模式以及房地产投资下滑所致。

商品混凝土是以销定产、即产即销的经营模式，故无库存量。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直接材料（原材料）	400,017,856.90	53.23	682,075,404.20	63.53	-41.35	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生产量下降导致成本减少，以及公司砂石骨料自产（该部分成本计入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替代外购比例提高所致。
	直接人工	35,319,408.33	4.70	41,313,252.29	3.85	-14.51	
	制造费用	316,097,957.59	42.07	350,253,371.17	32.62	-9.75	
	合计	751,435,222.82	100.00	1,073,642,027.66	100.00	-30.0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商品混凝土	直接材料（原材料）	400,017,856.90	53.23	682,075,404.20	63.53	-41.35	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生产量下降导致成本减少，以及公司砂石骨料自产（该部分成本计入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替代外购比例提高所致。
	直接人工	35,319,408.33	4.70	41,313,252.29	3.85	-14.51	
	制造费用	316,097,957.59	42.07	350,253,371.17	32.62	-9.75	
	合计	751,435,222.82	100.00	1,073,642,027.66	100.00	-30.01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0 年直接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0 年自产砂石骨料（该部分成本计入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基本可以满足自用需求，并实现了自产机制砂对天然河砂的替代。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4,237.3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9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2,614.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7.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计算时，按照年报编制准则，对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进行合并计算。

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计算时，按照年报编制准则，对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进行合并计算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3、销售费用”、“64、管理费用”、“65、研发费用”、“66、财务费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409,772.9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2,409,772.9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55.43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756.85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0 年末经营性应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本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37.51 万元，较去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额为 3,872.28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9 年度偿还实际控制人全部借款余额。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4,427,724.99	5.88	87,524,029.47	4.26	42.16	主要系经营积累所致
应收票据	169,659,601.93	8.01	154,955,330.62	7.55	9.49	
应收账款	1,016,300,703.93	48.00	1,273,603,162.88	62.05	-20.20	
应收款项融资	25,008,764.37	1.18	4,250,000.00	0.21	488.44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
预付款项	3,030,475.18	0.14	881,284.51	0.04	243.87	主要系预付柴油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264,817.28	0.11	3,917,435.99	0.19	-42.19	主要系收回部分往来款
存货	13,972,250.77	0.66	14,813,407.5	0.72	-5.68	
合同资产	259,706,423.76	12.27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应收账款重分类所致
固定资产	235,792,117.35	11.14	233,389,911.00	11.37	1.03	
无形资产	212,260,289.40	10.03	227,743,157.35	11.10	-6.80	
短期借款	310,435,405.07	14.66	383,051,591.45	18.66	-18.96	
应付账款	341,070,739.91	16.11	524,210,138.06	25.54	-34.94	主要系外购砂石骨料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28,198,623.62	1.37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12,691,549.82	0.6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重分类所致
其他应付款	8,758,404.66	0.41	21,808,505.00	1.06	-59.84	主要系退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80,746.49	0.02			100.00	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预收货款涉及的增值税重分类列报所致
长期借款	100,090,874.31	4.73			100.00	主要系部分短期借款变为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	资产受到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54,330,586.34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复垦保证金
固定资产	81,352,293.93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9,740,029.64	用于借款抵押
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	535,851,980.69	用于借款质押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731,274,890.60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考第三节、第四节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对外股权投资项目，已投资项目有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报告期内投资额(元)	总投资额(万元)	期末持股比例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409.00	8.00%
重庆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25.08	11.8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有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翔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巴县大道 102 号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按行政许可定期限从事经营）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2,568,883,733.93	165,616,225.00	5,660,310.68	42,592,753.31

2) 重庆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1 年 8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10 万元
执行合伙人	重庆英飞尼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 200 号 15-1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		

	批后经营。)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65,104,449.80	64,654,541.27	-5,196,701.94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格局

2020 年,我国 GDP 首次突破百万亿,达到 10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3%。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51.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2.9%。固定资产投资分地区看,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4.4%,增速提高 0.2 个百分点;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等业)增长 0.9%,房地产开发投资 14.14 万亿,比上年增长 7.0%,其中西部地区投资 3.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

(1) 因商品混凝土运输时间和运输半径的限制,商品混凝土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并且由于商品混凝土行业正处在快速增长期,各区域发展不平衡、产能利用率差异较大,竞争激烈程度有较大差异,因此,商品混凝土行业存在布局不合理、小规模企业比例高、企业能力良莠不齐,部分地区存在生产粗放、效率低下、质量不稳定等现象。

(2) 重庆市商品混凝土行业也呈现区域性较强、行业集中度较低等特点。根据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印发 2016-2020 年重庆市预拌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布点规划的通知》(渝建[2016]468 号),“2016 至 2020 年,重庆市预拌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布点总数由 177 个增加至 222 个。主城区(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沙坪坝区、九龙坡区、南岸区、北碚区、渝北区、巴南区、两江新区、高新区、经开区)在现已建成总数 71 个预拌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布点的基础上增加 10 个布点批完为止,规划年度内不再增加;合川、万盛、长寿、荣昌、忠县、彭水、酉阳、秀山等 8 个区县不再增加布点;其余区县增加 35 个布点。”

##### 2、发展趋势

###### (1) 绿色化发展趋势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首次从全局高度对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进行顶层设计和总体部署。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将分“两步走”:到 2025 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方式

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更加有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 2035 年，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绿色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 （2）智能制造发展趋势

2019 年 11 月，《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9〕239 号）文件明确提出要推进机制砂石行业智能制造，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在机制砂石行业应用，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网络化水平。建设集矿石破碎、粉尘收集、废水处理、物料储运、智能监控、环境检测等于一体的数字化、柔性化的智能工厂。2020 年 12 月，工信部印发《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提出了建材工业信息化、智能制造的发展目标：到 2023 年，建材工业信息化基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智能制造关键共性技术取得明显突破，重点领域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取得较好成效，全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运营成本、生产效率、服务水平持续改进，推动建材工业全产业链高级化、现代化、安全化，加快迈入先进制造业。

### （3）装配式建筑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对装配式建筑的推动从概念倡导逐步发展到政策落地。2016 年，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 号），重庆市政府在 2017 年下发《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7〕185 号），2020 年印发《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107 号）等文件。2020 年，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印发了《关于印发〈重庆市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建科〔2020〕20 号）和《关于落实〈重庆市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渝建科〔2020〕35 号）明确指出，以发展装配式建筑为重点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形成较为完善的现代建筑产业链条，推动建造水平和建筑品质提升，带动建筑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到 2021 年，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原主城九区和两江新区、高新区、经开区）内供地面积总量中实施装配式建筑的面积比例不低于 50%，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不低于 30%，主城新区及万州区、黔江区、忠县、垫江县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不低于 15%；其他区

县政府投资建设的建筑工程项目应全部采用装配式建筑。到 2025 年，全市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不低于 30%，工程建设项目全面实行数字化建造方式，现代建筑产业产值达到 3000 亿元以上，把重庆打造成西部现代建筑产业高地。装配式建筑已经成为混凝土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和方向。

#### **(4) 区域城市群发展趋势**

2020 年 10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在新冠疫情和地缘政治摩擦“捆绑”住全球经济发展步伐之时，中国推动以区域城市群模式加大内循环力度。成渝双城经济圈从此成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同级别的国家发展战略。重庆和成都作为驱动双城经济圈的“两个轮子”，将带动渝西、成东连接带的广大城市群建设，催生巨大的基础设施建设空间。重庆是中西部唯一的直辖市、国家中心城市、长江上游地区经济中心、国家重要的现代制造业基地、西南地区综合交通枢纽，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未来巨大的开发建设将带动商品混凝土需求的释放。

#### **(5) 产业链整合趋势**

天然河砂禁采导致机制砂行业兴旺，混凝土企业往砂石上游延伸的趋势将加强。《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原联〔2019〕239 号）文件指出，我国砂石年产量高达 200 亿吨，是世界最大的砂石生产国和消费国。随着天然砂石资源约束趋紧和环保压力日增，机制砂石逐渐成为我国建设用砂石的主要来源。据联合国环境署预测，到 2030 年，全球每年对砂石的需求将接近 500 亿吨，未来砂石资源的紧张形势将会愈发严峻。2020 年 3 月，工信部、发改委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20〕473 号），提出：大力发展和推广应用机制砂石，统筹考虑各类砂石资源整体发展趋势，逐步过渡到依靠机制砂石满足建设需要为主；优化机制砂石开发布局，统筹资源禀赋、经济运输半径、区域供需平衡等因素，积极有序投放砂石采矿权。控制砂石资源，赢得资源保障的需要将促进商品混凝土企业向产业链上游加速整合。

#### **(6) 行业集中整合趋势**

目前，我国混凝土行业呈现整体技术含量不高，同质化竞争严重，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缺乏领导性品牌等特点。根据欧美发达国家建材企业的发展经验，国内商品混凝土行业将逐步迈向兼并重组、横向整合的阶段。随着行业的发展，混凝土相关企业的规模在扩大，产业链的整合程度在提升，有些企业已经具备了通过兼并重组进行行业整合的实力。行业也需要通过横向整合培育龙头企业，引领技术革新和管理创新。未来，并购重组可能成为商品混凝土行业未来

重要的发展趋势。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成渝双城经济圈”等战略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将紧抓重庆市加快建设两江新区、高新区、“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内陆开放高地”等发展机遇，立足于“环保型、规模化、自动化”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和建筑用石灰岩绿色矿山，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资源、自产砂石骨料质量及成本控制、技术和工艺、生产基地规模、经营及管理、品牌等优势，巩固并深耕重庆市商品混凝土市场，逐步实现区域性扩张。同时，通过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向装配式建筑等领域延伸产业链等方式逐步落实上市募投项目的后续推进工作，完善公司产业生态布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中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2021 年重点工作要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经济增速目标为 6% 以上，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促进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扩大有效投资，在更多领域让社会资本进得来、能发展、有作为。

公司将在 2021 年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主动求变，通过提升管理水平、拓展市场、提升技术水平等方式，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推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评估预测，2021 年度预计净利润实现 5%-15% 增长。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1、管理水平提升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内控治理机制，根据公司发展实际，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调整组织管理架构、优化公司业务流程、提升职能部门的运转效率，推动管理创新，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 2、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紧抓重庆市新基建和内循环战略带来的项目机遇，凭借公司产品优异的性能、质量和公司良好的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巩固并深耕重庆市商品混凝土市场，实现公司商品混凝土销量的提升，同时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及募投项目的市场情况，逐步实现区域性扩张和募投项目的逐步落地。

### 3、技术发展计划

成功上市将推动公司进入快速发展通道，技术创新将成为公司未来增强竞争力的重要保障。2021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组织架构，充实技术研发的人才团队，持续进行商品混凝土、

干拌砂浆原材料优选和配合比优化，不断提高商品混凝土、干拌砂浆的性能并降低综合成本。同时，落实募投项目的技术实施路线，稳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4、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不断研发高性能商品混凝土和特种商品混凝土，形成技术储备并尽快实现销售。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尽快完成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干拌砂浆等产品的投产，通过传统产业升级、延伸产业链等方式完善公司产业生态布局。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在持续，行业上下游产业链都将面临一定的挑战，虽然公司积极主动应对并采取相应措施，减轻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或不确定因素，但仍面临一定的风险。

#### 2、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商品混凝土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各地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宏观调控及投融资等政策密切相关，主要受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影响。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宏观调控及投融资政策的周期性调整将对商品混凝土行业产生影响，公司经营也会受到影响，导致公司业绩波动。

#### 3、公司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商品混凝土产品的销售区域集中在重庆市，如果重庆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房地产开发投资规模萎缩，或者公司市场开拓不能达到预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商品混凝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生产建筑用砂石骨料。由于商品混凝土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自产砂石骨料质量及成本控制、技术和工艺、生产基地规模、经营及管理、品牌等优势，巩固提高现有市场地位，公司市场占有率和毛利率水平将出现下滑，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5、资金流动性的风险

商品混凝土行业具有即产即销、工程建设周期长、资金周转慢、工程款结算周期长等特点，行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以房产抵工程款等情形，对公司资金流动性要求较高，存在流动性风险。

#### 6、石灰岩矿资源管理政策变动及公司无法持续取得矿产资源风险



如果国家和地方关于石灰岩矿资源管理政策变动，相关采矿资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采矿许可到期后不能续展或者政策变化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进行矿产资源的开采，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7、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占商品混凝土生产成本的比例在 60%左右，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对公司毛利率和利润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规定具体如下：

##### 1、利润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2)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利润分配间隔：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个盈利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况之一：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偿还债务累计

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2、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过半数的表决权通过。

(4) 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少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股东可以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

(5)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6)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6)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7) 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发展时，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在充分论证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提出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为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6	4	73,866,000	243,721,039.16	30.31
2019 年	0	0	0	0	0	0
2018 年	0	0	0	0	0	0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	注 1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售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 2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注 3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注 4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注 1：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德志、张理兰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如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5)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6)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杨勇、喻建中、谢涛、杨永红、李禄静、张伟和江洪波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4)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5)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 3、公司监事承诺

公司监事杨翔、彭志勇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5%; 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3)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 4、公司其他股东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十月投资、富坤投资、李石、赵清顺、黄胜、卢健、张禹平、曾亮、张林、赵世金、周晓勇、彭其军、何宏敏、朱兴华、舒恋、张旭、李波、刘俊洋、姚勇、甘立金、肖岭、朱立和谭华峰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本人/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 注 2：实际控制人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志、张理兰分别承诺：

1、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基于对宏观经济、预拌混凝土行业及发行人未来良好的发展趋势判断，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前所持发行人股份自锁定期满后原则上不进行减持；锁定期满后，确实需要减持的，本人将依法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股价、行业状况、发行人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减持决定。

2、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拟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格，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且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以减持发行人的股票。

3、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前提下，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票总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所持发行人股票的 25%；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应当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办理。

4、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并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处罚。

### 注 3：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德志和张理兰承诺：

(1)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2)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 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时间等），并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2)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3) 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之和。4) 本人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第二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完成股份增持。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5)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6)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暂停领取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2)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 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2) 本人购买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本人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金额的 50%之和。3) 本人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第二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股份增持。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的，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4) 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5)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6)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暂停取得应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公司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本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稳定股价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 3、公司的承诺

(1)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回购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2)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需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下同)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 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公司应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履行法定程序后实施回购股份。2)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3)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4) 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回购股份。5)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注 4: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相关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保荐人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注：上表中保荐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的状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不适用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开展了以消费扶贫为主的精准扶贫工作，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相应的工作岗位，组织公司及员工为贫困地区捐款捐物。报告期内，公司扶贫工作总投入 48.09 万元，参与扶贫项目 10 项，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5 人。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5.40
2.物资折款	2.69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5.0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5
3.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0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0.30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2.39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0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2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0.2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0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0
8.3 扶贫公益基金	0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4
9.2 投入金额	20.00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9.4 其他项目说明	无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无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作为重庆市巴南区注册企业，在保护职工基本权益，保障职工安全生产的同时，主要在以下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 1、疫情防控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新冠疫情，积极主动配合防疫工作，组织建立疫情防控小组，明确任务，精准应对，始终将共同防疫与复工复产相结合，建立了符合经济园区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的疫情防控生产经营秩序，及时采购口罩等防疫物资，并向当地贫困地区捐赠防疫物资及防疫资金，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 2、保障职工基本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建立正规、合法的劳动关系，依法为员工交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且为符合条件的员工购买基础商业保险；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为员工创造公平、公开、公正的工作环境；公司组织中高层员工积极开展一线员工慰问活动，加强各层员工沟通及交流，及时了解生产、施工现场情况，保证安全生产。

## 3、开展扶贫工作

公司根据自身具体情况开展了以消费扶贫为主的精准扶贫工作，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相应的工作岗位，组织公司及员工为贫困地区捐款捐物，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扶贫工作总投入 48.09 万元，参与扶贫项目 10 项，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5 人。

## 4、建立特色企业文化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以做“受人尊重的建材企业”为愿景，“进取、细节、高效”为基本准则，打造具有凝聚力、创造力和开拓进取精神的团队，稳步发展，创造更多就业机会，为社会稳定发展贡献力量。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设立了专门的环保安全部，积极承担环保主体责任。公司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按照 GB/T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贯彻执行“三同时”以及公司《环境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规范，严格落实环保工作措施。

结合最新国家及地方相关环保政策，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宣贯力度；明确了各部门环保管理责任及环境运行程序，严格督促各部门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现场配置防尘降噪及防护设施；环保安全部人员对公司的环保工作进行定期检查和不定期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实施环境保护考核，对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部门和个人予以处罚。

####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68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	期末持股	比例(%)	持有有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全称)	期内 增减	数量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性质
李德志	0	73,200,000	79.38	73,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理兰	0	8,000,000	8.68	8,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家港保税区十月 华隆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4.07	3,7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重庆富坤新智能交 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2,000,000	2.17	2,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李石	0	1,100,000	1.19	1,1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清顺	0	1,000,000	1.08	1,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勇	0	330,000	0.36	33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涛	0	300,000	0.33	3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志勇	0	300,000	0.33	3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伟	0	200,000	0.22	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喻建中	0	200,000	0.22	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洪波	0	200,000	0.22	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 量			
				种 类	数 量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德志与张理兰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 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李德志	73,200,000	2024/3/10	73,2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张理兰	8,000,000	2024/3/10	8,0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3	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750,000	2022/3/10	3,75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4	重庆富坤新智能交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22/3/10	2,0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5	李石	1,100,000	2022/3/10	1,1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6	赵清顺	1,000,000	2022/3/10	1,0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7	杨勇	330,000	2022/3/10	33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8	谢涛	300,000	2022/3/10	3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9	彭志勇	300,000	2022/3/10	3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10	张伟	200,000	2022/3/10	2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11	喻建中	200,000	2022/3/10	2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12	江洪波	200,000	2022/3/10	200,000	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德志与张理兰为夫妻，且为一致行动人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德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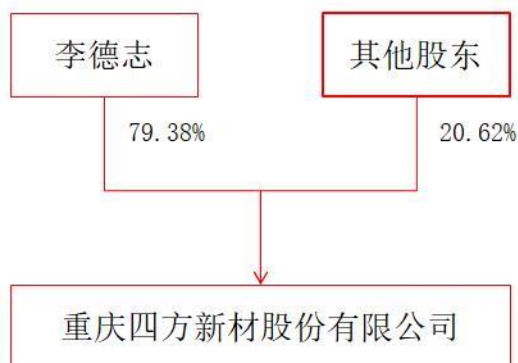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德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张理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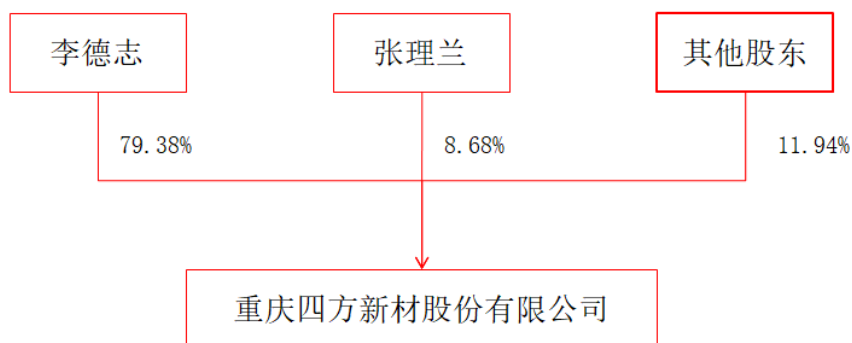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德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2019.09.19	2022.09.18	73,200,000	73,200,000	0	不适用	70.11	否
谢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9.09.19	2022.09.18	300,000	300,000	0	不适用	60.27	否
喻建中	董事、技术总监	男	62	2019.09.19	2022.09.18	200,000	200,000	0	不适用	35.92	否
杨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9.09.19	2022.09.18	330,000	330,000	0	不适用	40.52	否
杨永红	董事	女	41	2019.09.19	2022.09.18	40,000	40,000	0	不适用	20.70	否
李禄静	董事	男	47	2019.09.19	2022.09.18	100,000	100,000	0	不适用	19.54	否
黄宁莲	独立董事	女	51	2019.09.19	2022.09.18	0	0	0	不适用	2.00	否
曹华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09.19	2022.09.18	0	0	0	不适用	2.00	否
王庆生	独立董事	男	66	2019.09.19	2022.09.18	0	0	0	不适用	2.00	否
杨翔	监事会主席	男	32	2019.09.19	2022.09.18	40,000	40,000		不适用	23.13	否
彭志勇	监事	男	52	2019.09.19	2022.09.18	300,000	300,000	0	不适用	50.38	否
杨婷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0	2019.09.19	2022.09.18	0	0	0	不适用	6.29	否
张伟	副总经理	男	48	2019.09.19	2022.09.18	200,000	200,000	0	不适用	57.27	否
江洪波	行政总监	男	44	2019.09.19	2022.09.18	200,000	200,000	0	不适用	24.43	否
龚倩莹	财务总监	女	47	2019.09.19	2022.09.18	0	0	0	不适用	31.86	否

合计	/	/	/	/	/	74,910,000	74,910,000	0	/	446.42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德志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7 月，从事个体运输工作；1995 年 8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渝湖汽运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00 年 12 月至今，在共挥实业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3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谢涛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重庆金联陶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历任销售部部长、销售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喻建中	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曾获中国建筑业协会授予的“优秀工作者”称号。1979 年 12 月至 1986 年 8 月，在重庆市水泥制品厂担任技术员；1986 年 9 月至 1990 年 10 月，在重庆建材工业管理局担任助理工程师；1990 年 10 月至 1992 年 9 月，在重庆江南化工厂担任工程师/技术副厂长；1992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担任工程师；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重庆拉瑞永固混凝土有限公司兼任总经理、总工程师；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总工程师；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技术总监。
杨勇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重庆长江机床厂担任会计；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重庆宝达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在重庆江南齿轮厂担任财务部长；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财务部部长；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2 月，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2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杨永红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重庆万坤摩托车配件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在重庆瑞能水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担任出纳兼办公室主任；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8 月，在重庆凯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重庆禾家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财务部副部长；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四方新材董事、财务部副部长。
李禄静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4 年至 1997 年，在重庆立信律师事务所工作；1998 年至 2000 年，在重庆市巴南区中心法律服务所工作；2000 年至 2003 年，在共挥实业担任法律顾问；2004 年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法务专员；2016 年 10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法务部部长；2017 年 6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董事。
黄宁莲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4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重庆人道美蔬菜副食连锁公司任主管会计；2000 年 12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重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4 年 6 月至今，在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独立董事。
曹华	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8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重庆市巴南区财政局科员、科长、副局长、局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兼任巴南区土地储备中心主任。2017 年 6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独立董事。

王庆生	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2 年至 1996 年，在中国农行万盛支行担任副行长；1996 年至 2001 年，在中国农行巴南支行担任行长；2001 年至 2015 年，在中国农行重庆市分行行政处担任副处长；2019 年 4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独立董事。
杨翔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服务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研发部部长兼试验室主任；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研发部部长兼试验室主任；2017 年 6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监事会主席。
杨婷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10 月，在成都宝钢广告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重庆大华艺术玻璃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重庆南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8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办公室文员；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监事。
彭志勇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3 年 1 月至 1996 年 12 月，在重庆华南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担任驾驶员；1998 年 8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共挥实业担任销售部长；2003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销售部部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监事、销售部部长。
张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重庆住宅建设有限公司历任施工员、分公司副经理、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重庆建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历任分公司经理、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生产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副总经理。
江洪波	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重庆市公安局巴南区分局担任民警；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在重庆市巴南区委办公室担任科长；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担任副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四方有限担任行政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行政总监。
龚倩莹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9 月，在启扬软件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在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担任审计；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重庆润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重庆市名瑞服饰连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四方新材担任财务部副部长；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2 月，在重庆丰达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担任造价师；2019 年 3 月至今，在四方新材担任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德志	共挥实业	监事	2017年6月15日	
李德志	浦发村镇银行	董事	2015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31日
李德志	正大教育	副董事长	2013年2月26日	
李德志	重庆工程学院	董事	2014年6月13日	
杨勇	正大教育	董事	2013年2月26日	
李祿静	重庆博冠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7年10月1日	
黄宁莲	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项目经理	2004年6月	
曹华	重庆市巴南区上界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曹华在重庆市巴南区上界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重庆市巴南区上界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为重庆市巴南区交通局下属企业，主要职能为巴南区上界高速公路建设，建设完成后即停止经营，于2005年8月被吊销营业执照。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或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绩效考核情况，制定相对应的薪酬方案。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制度发放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46.4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72
销售人员	24
技术人员	53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90
管理人员	41
合计	7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
本科	31
大专	89
中专、高中	195
高中以下	381
合计	700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制定薪酬福利相关的内控制度，构建合法化、系统化、激励性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与激励机制，再辅以科学评估体系进行薪酬结构及薪酬水平的调整，保证团队的稳定，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与员工互相促进的良性循环格局。

除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休假等法定政策之外，公司主动为各级员工提供各类补贴、补充商业保险、节日福利及团队建设等多种福利。

公司坚持以结果为导向，充分调动员工的自我管理能力，提高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绩效优秀的员工带头作用，打造具有开拓进取的团队。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匹配相应的人才战略，持续加强人才培养及团队能力构建。公司将为公司员工提供多层次、多维度的培训体系，开展提升高层干部运营领导力及决策力、提升中层干部团队领导力、提升基层干部执行力的培养计划；同时，通过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及管理培训，提升基层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帮助员工技能提升、学历提升、管理思维

提升，全力推动学习型企业的建设。

2021 年，公司将采用以内部基础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结合外部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为全体员工提供更多的内外部学习与交流机会，鼓励员工线上自主学习，通过多渠道多层次的培训计划，发挥员工个人潜能，全面提高员工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管理层之间分工明确、相互配合与相互制衡的机制，推动现代企业治理及制度建设工作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目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配套齐全，依法规范运作，能够保障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年股东大会	2020年4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全部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德志	否	6	6	0	0	0	否	2
杨勇	否	6	6	0	0	0	否	2
谢涛	否	6	6	0	0	0	否	2
喻建中	否	6	6	0	0	0	否	2
李禄静	否	6	6	0	0	0	否	2
杨永红	否	6	6	0	0	0	否	2
曹华	是	6	6	0	0	0	否	2
王庆生	是	6	6	0	0	0	否	2
黄宁莲	是	6	6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标准是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予以确定，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实际情况和工作表现对其进行绩效考核，经总经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由董事会审议决定最终薪酬。

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具体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激励方案和考核标准，形成科学、有效的薪酬考核与激励机制。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方新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四方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四方新材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混凝土销售，2020 年度实现销售 1,131,779,562.4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5.97%，由于销售收入是四方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了以下主要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及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查看销售合同，结合合同收款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4）取得 2020 年度内收入确认台账，复核收入确认计算过程的准确性； （5）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执行分析，判断 2020 年度的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p>(6) 对 2020 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送货单、结算单，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p> <p>(7)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p> <p>(8)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p>(9) 针对重点客户我们进行实地走访，确认 2020 年度的交易金额是否与账面记载一致；</p> <p>(10) 对当期收入确认的结算过程进行复核。</p>
<b>2.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b>	
<b>关键审计事项</b>	<b>审计中的应对</b>
<p>2020 年度四方新材财务报表中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原值合计为 1,407,902,478.97 元，坏账准备 131,895,351.28 元，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净值合计为 1,276,007,127.69 元；2020 年末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净值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0.27%，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能否正常收回对四方新材有重大影响。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故我们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执行了以下主要程序：</p> <p>(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管理层评估和确认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p> <p>(2)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比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确认坏账政策是否合理；</p> <p>(3) 分析 2020 年度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周转率的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同期比较是否发生异常；</p> <p>(4)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分析表是否准确，测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 检查大额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期后回款情况，并结合获取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减值进行测试，判断是否存在减值风险；</p> <p>(6) 检查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确认的相关单据、销售回款以及实施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函证程序；</p> <p>(7) 针对重点客户我们进行实地走访，确认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余额及交易金额是否与账面记载一致。</p>

#### 四、 其他信息

四方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四方新材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四方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四方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四方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四方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四方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4,427,724.99	87,524,02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9,659,601.93	154,955,330.62
应收账款		1,016,300,703.93	1,273,603,162.88
应收款项融资		25,008,764.37	4,250,000.00
预付款项		3,030,475.18	881,284.51
其他应收款		2,264,817.28	3,917,435.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972,250.77	14,813,407.50
合同资产		259,706,423.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8,127.04	3,458,995.68
流动资产合计		1,617,148,889.25	1,543,403,646.6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40,816.68	11,340,816.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792,117.35	233,389,911.00
在建工程		436,617.66	462,508.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2,260,289.40	227,743,157.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82,472.33	9,813,26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87,819.60	21,283,356.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7,730.86	5,148,680.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0,037,863.88	509,181,692.45
资产总计		2,117,186,753.13	2,052,585,339.1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10,435,405.07	383,051,591.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1,233,190.00	140,178,470.00
应付账款		341,070,739.91	524,210,138.06
预收款项		-	28,198,623.62
合同负债		12,691,549.82	
应付职工薪酬		14,885,436.12	13,490,654.57
应交税费		35,367,812.89	41,607,980.13
其他应付款		8,758,404.66	21,808,505.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45,340.24	12,695,166.78
其他流动负债		380,746.49	
流动负债合计		899,268,625.20	1,165,241,129.6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0,090,874.31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4,763,983.05	35,117,733.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549,661.61	77,731,78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404,518.97	112,849,513.88
负债合计		1,096,673,144.17	1,278,090,643.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92,210,000.00	92,2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375,573.52	182,375,573.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613,649.83	20,315,775.64
盈余公积		72,341,901.00	47,969,797.08
未分配利润		650,972,484.61	431,623,54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0,513,608.96	774,494,69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7,186,753.13	2,052,585,339.10

法定代表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 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79,334,181.49	1,525,576,954.27
减：营业成本		779,422,873.53	1,101,223,714.17
税金及附加		7,298,313.33	9,141,504.40
销售费用		6,273,321.45	6,534,503.94
管理费用		61,246,693.56	68,708,913.63
研发费用		2,409,772.93	2,325,172.10

财务费用		26,848,456.42	30,046,236.65
其中：利息费用		23,647,287.77	25,651,722.61
利息收入		616,213.83	847,083.51
加：其他收益		81,36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66,424.27	-34,350,96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66,816.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802.06	-418,477.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606,307.13	272,827,462.42
加：营业外收入		12,503,251.95	5,956,842.64
减：营业外支出		1,017,394.45	1,498,161.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092,164.63	277,286,143.83
减：所得税费用		45,371,125.47	44,280,603.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4	2.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4	2.53
-----------------	--	------	------

法定代表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009,267.03	966,296,549.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2,008.78	50,843,36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341,275.81	1,017,139,91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274,782.90	642,411,997.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74,387.71	72,549,42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913,964.67	128,943,86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23,857.97	39,111,79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786,993.25	883,017,08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54,282.56	134,122,830.0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88,152.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9,375.00	153,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9,375.00	1,441,202.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81,039.13	26,002,77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1,039.13	26,002,77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1,664.13	-24,561,571.3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500,000.00	38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500,000.00	38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2,500,000.00	27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25,364.44	24,083,64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49,783.40	145,014,25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875,147.84	441,597,90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5,147.84	-59,097,902.3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6,717,470.59	50,463,35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79,668.06	2,916,311.6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0,097,138.65	53,379,668.06

法定代表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	-	20,315,775.64	47,969,797.08	431,623,549.37	774,494,695.6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	-	20,315,775.64	47,969,797.08	431,623,549.37	774,494,69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297,874.19	24,372,103.92	219,348,935.24	246,018,913.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3,721,039.16	243,721,039.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4,372,103.92	-24,372,103.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372,103.9	-24,372,103.92	

									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97,874.19	-	-	-	2,297,874.19
1. 本期提取							11,706,552.00				11,706,552.00
2. 本期使用							9,408,677.81				9,408,677.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	-	22,613,649.83	72,341,901.00	650,972,484.61	1,020,513,608.96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15,111,211.08	24,669,243.00	221,918,562.65	536,284,59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	-	15,111,211.08	24,669,243.00	221,918,562.65	536,284,59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204,564.56	23,300,554.08	209,704,986.72	238,210,105.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005,540.80	233,005,540.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3,300,554.08	-23,300,554.08	-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00,554.08	-23,300,554.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5,204,564.56	-	-	5,204,564.56
1. 本期提取								11,966,157.12			11,966,157.12
2. 本期使用								6,761,592.56			6,761,592.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210,000.00	-	-	-	182,375,573.52	-	-	20,315,775.64	47,969,797.08	431,623,549.37	774,494,695.61

法定代表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四方”、“公司”或“本公司”），由自然人李德志先生、张理兰女士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公司名称为：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有限”或“有限公司”），并于 2003 年 8 月 18 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 500113210105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753062388G）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德志；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06 年 2 月 1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李德志先生、张理兰女士以货币形式进行缴纳，增资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6 年 3 月 15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2079 万元，本次增资涉及有限公司高管和核心员工，本次员工认购股份占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3.7999%。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753062388G；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南彭街道南湖路 306 号；法定代表人：李德志；注册资本：贰仟零柒拾玖万元整，实收资本：贰仟零柒拾玖万元整。

2016 年 9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6 年 9 月 3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6 年 9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以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为基数整体变更发起设立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定的净资产金额为 187,303,745.52 元扣除专项储备 4,937,228.00 元后的净资产按 2.1930:1 的比例折合成 8,31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原股东根据各自持有对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获取股份公司相应的股份；剩余金额 99,206,517.52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时减少原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账面的实收资本 20,790,000.00 元、资本公积 52,736,944.48 元、盈余公积 18,825,315.09 元和未分配利润 90,014,257.95 元。本次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实收股本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6CQA20348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评估基准日至股份公司设立日期间的损益由全体股东按原有有限公司出资比例承担。

2016 年 12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由李石和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对本公司分别增资 880.00 万元和 3,00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

资本 485.00 万元（李石投资增加 110.00 万元和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375.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3,395.00 万元（李石投资增加 770.00 万元和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2,625.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7CQA20239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5 月 2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由赵清顺、廖福容和重庆富坤新智能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对本公司分别增资 1,000.00 万元、1,200.00 万元和 2,00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420.00 万元（赵清顺投资增加 100.00 万元、廖福容投资增加 120.00 万元、重庆富坤新智能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增加 20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3,780.00 万元（赵清顺投资增加 900.00 万元、廖福容投资增加 1,080.00 万元、重庆富坤新智能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1,800.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7CQA2034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19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志先生与公司自然人股东廖福容女士签订《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廖福容女士将其持有本公司 1.30% 的股份转让给李德志先生，转让后李德志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79.38%，廖福容女士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主要从事混凝土生产经营和销售，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按行政许可定期限从事经营）；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石灰岩露天开采（仅限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前企业实际经营范围是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各标号的商品砼（C10—C70 等）。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

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额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中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

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消。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合并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特征，评估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如下：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2、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第 7 号），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的判断依据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通常反映了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公司将应收票据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两种。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票面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认为其预期违约概率为 0；对商业承兑汇票，公司认为其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4）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将已发货未办理结算的应收货款列报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参照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 15. 存货

√适用□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物料和设备维修材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不适用

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

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款项”中关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及会计处理。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2) 投资成本的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

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

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 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1)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专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 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 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 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 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损失一经计提,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以发包方式建造。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公司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本公司采矿权后续计量，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摊销比率为每年矿山实际开采量占预计可开采总量的比例。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采矿权	产量法摊销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6. 合同资产”。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是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以下收入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确认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公司综合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企业应当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

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

- ①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商品混凝土业务：由公司将生产的商品混凝土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合格后，由客户指定人员对商品混凝土的型号、数量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后取得商品的控制权。公司每月或定期根据送货单统计商品混凝土的供应量并填写结算表，由客户盖章确认。公司当期根据已结算的数量和已发货未办理结算的送货单数量按合同单价计算销售金额，确认收入。

### 2、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前适用以下会计政策

#### （1）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商品混凝土业务：公司将生产的商品混凝土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经施工方或工程监理公司现场质量抽查验收合格后，由客户指定人员核对商品混凝土的型号、数量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每月或定期根据送货单统计商品混凝土的供应量，并按照合同单价填写结算表，由客户确认。公司当期根据已结算的金额，以及已发货未结算的送货单签收数量按合同单价计算销售金额，确

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



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采用的会计政策除新收入准则外，均与本公司申请首次向境内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而编制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已审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国家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按照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批准	详见本章节(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1,273,603,162.88	981,686,199.26	-291,916,963.62
合同资产		291,916,963.62	291,916,963.62
预收款项	28,198,623.62	-	-28,198,623.62
合同负债		28,198,623.62	28,198,623.6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国家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按照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适用不适用

####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6%、13%
	应纳税增值额(简易征收：按照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计算)	3%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资源税	核定征收的方式(实际开采量乘以核定单价)和从价计征	6%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8 元/m <sup>2</sup> 、4 元/m <sup>2</sup>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5月13日公司取得重庆市巴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确认书》,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提缴纳。

###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公司商品混凝土销售业务和销售自产砂石骨料属于简易征收,自2009年1月1日起实行6%的增值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对财税〔2009〕9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

根据2018年4月4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根据2019年3月21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发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二十条政策措施》(渝府办发〔2020〕14号)和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巴南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巴南税通〔2020〕1368号、巴南税通〔2020〕1369号),免征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间公司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583.94	38,727.33
银行存款	70,077,554.71	53,340,940.73
其他货币资金	54,330,586.34	34,144,361.41
合计	124,427,724.99	87,524,029.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中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	-
商业承兑票据	189,031,051.53	167,466,945.71
减值准备	-19,371,449.60	-12,511,615.09
合计	169,659,601.93	154,955,330.62

注：针对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
商业承兑票据	-	129,709,216.72
合计	-	129,709,216.7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12,511,615.09	6,859,834.51	0	0	19,371,449.6
合计	12,511,615.09	6,859,834.51	0	0	19,371,44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01,218,414.90
1 至 2 年	341,736,220.63
2 至 3 年	42,763,087.95
3 至 4 年	13,544,967.47
4 至 5 年	21,322,103.60
5 年以上	13,585,474.92
合计	1,134,170,269.4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70,914.51	1.47	16,670,914.51	100.00	-	14,908,158.52	1.07	14,908,158.5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7,499,354.96	98.53	101,198,651.03	9.06	1,016,300,703.93	1,375,824,607.24	98.93	102,221,444.36	7.43	1,273,603,162.88
合计	1,134,170,269.47	100.00	117,869,565.54	10.39	1,016,300,703.93	1,390,732,765.76	100.00	117,129,602.88	8.42	1,273,603,162.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精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431,619.22	6,431,619.22	100.00	债务人无力偿还债务,担保第三人履行担保责任时间不可预期
四川华夏万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01,536.50	2,301,536.50	100.00	已申请破产,无可执行财产
重庆市乾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86,380.75	2,086,380.75	100.00	名下财产均设立抵押,无其他可执行财产
重庆祥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31,921.96	1,231,921.96	100.00	被列为失信人,无可执行财产
重庆浦津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67,364.75	967,364.75	100.00	涉诉无资产保全
重庆君融置业有限公司	770,182.73	770,182.73	100.00	涉诉无资产保全
重庆市渝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6,413.40	756,413.40	100.00	已申请破产
重庆弘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2,739.21	362,739.21	100.00	已进入破产程序
重庆东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81,987.82	981,987.82	100.00	已被列为失信人,收回可能性较低
重庆远踱园林有限公司	318,095.10	318,095.10	100.00	已被列为失信人,收回可能性较低
重庆鹏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4,849.07	294,849.07	100.00	已被列为失信人,收回可能性较低
重庆大泰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167,824.00	167,824.00	100.00	已被列为失信人,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16,670,914.51	16,670,914.51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1,218,414.90	35,060,920.74	5.00
1-2 年	341,736,220.63	34,173,622.06	10.00
2-3 年	42,595,263.95	8,519,052.79	20.00
3-4 年	13,541,397.47	6,770,698.74	50.00
4-5 年	8,668,506.55	6,934,805.24	80.00
5 年以上	9,739,551.46	9,739,551.46	100.00
合计	1,117,499,354.96	101,198,651.03	9.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08,158.52	1,762,755.99	-	-	-	16,670,914.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221,444.36	14,469,809.35	-	-	-15,492,602.68	101,198,651.03
合计	117,129,602.88	16,232,565.34	-	-	-15,492,602.68	117,869,565.54

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它变动-15,492,602.68 元系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同时调整对应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87,444,151.84	7.71	6,558,464.15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019,232.10	5.82	5,310,719.63
重庆拓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739,327.65	4.47	2,536,966.38
重庆城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389,723.32	4.44	2,519,486.17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50,309,625.52	4.44	2,515,481.28
合计	304,902,060.43	26.88	19,441,117.61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08,764.37	4,250,000.00
合计	25,008,764.37	4,2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30,475.18	100.00	881,284.5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030,475.18	100.00	881,284.5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按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总额为 3,030,475.18 元，占预付款总额的 100%，均在一年以内。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64,817.28	3,917,435.99
合计	2,264,817.28	3,917,435.99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1,912.93
1 至 2 年	1,395,000.00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841,895.66
合计	3,338,808.59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	346,127.78
保证金	2,407,495.36	4,015,000.00

代垫款项	931,313.23	1,156,275.10
合计	3,338,808.59	5,517,402.88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99,966.89	—	—	1,599,966.8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5,975.58	-	-	-525,975.5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73,991.31	-	-	1,073,991.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隧道局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23.96	78,000.00
重庆市巴南区社会保险局	代垫款项	614,821.28	1年以内, 5年以上	18.41	545,541.94
中交二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14.98	50,000.00
巴南区总商会	保证金	200,000.00	5年以上	5.99	200,000.00
应收职工养老保险	代垫款项	182,118.64	1年以内	5.45	9,105.93
合计	——	2,296,939.92	——	68.79	882,647.87

##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72,250.77	-	13,972,250.77	14,813,407.50	-	14,813,407.5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合计	13,972,250.77	-	13,972,250.77	14,813,407.50	-	14,813,407.50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0、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73,732,209.50	14,025,785.74	259,706,423.76	307,409,566.30	15,492,602.68	291,916,963.62
合计	273,732,209.50	14,025,785.74	259,706,423.76	307,409,566.30	15,492,602.68	291,916,963.6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6,816.94	-	-	
合计	-1,466,816.94	-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保险和路桥费	1,574,988.59	2,142,370.58
融资担保服务费	1,000,000.00	1,107,486.68
其他	203,138.45	209,138.42
合计	2,778,127.04	3,458,995.6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14、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村镇银行	4,090,000.00	4,090,000.00
英飞尼迪	7,250,816.68	7,250,816.68
合计	11,340,816.68	11,340,816.68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5,792,117.35	233,389,911.00
合计	235,792,117.35	233,389,911.00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555,025.56	186,311,098.52	61,260,456.32	4,540,434.72	358,667,015.12
2.本期增加金额	2,672,041.91	31,346,630.80	5,089,871.66	529,550.67	39,638,095.04
(1) 购置		7,120,365.00	5,089,871.66	296,656.67	12,506,893.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3,427.96	24,031,265.80	-	-	25,044,693.76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其他增加	1,658,613.95	195,000.00	-	232,894.00	2,086,507.95
3.本期减少金额	-	4,031,457.95	18,332,407.00	224,939.00	22,588,803.95
(1) 处置或报废	-	1,799,950.00	18,332,407.00	29,939.00	20,162,296.00
(2) 其他减少	-	2,231,507.95	-	195,000.00	2,426,507.95
4.期末余额	109,227,067.47	213,626,271.37	48,017,920.98	4,845,046.39	375,716,306.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519,281.29	50,547,642.92	49,706,693.37	3,503,486.54	125,277,104.12
2.本期增加金额	6,843,249.57	21,515,956.91	5,325,981.03	675,656.91	34,360,844.42
(1) 计提	6,843,249.57	21,330,706.91	5,325,981.03	476,107.38	33,976,044.89
(2) 其他增加	-	185,250.00	-	199,549.53	384,799.53
3.本期减少金额		2,034,015.12	17,466,955.00	212,789.56	19,713,759.68
(1) 处置或报废	-	1,660,488.96	17,466,955.00	27,539.56	19,154,983.52
(2) 其他减少	-	373,526.16	-	185,250.00	558,776.16
4.期末余额	28,362,530.86	70,029,584.71	37,565,719.40	3,966,353.89	139,924,188.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864,536.61	143,596,686.66	10,452,201.58	878,692.50	235,792,117.35
2.期初账面价值	85,035,744.27	135,763,455.60	11,553,762.95	1,036,948.18	233,389,911.00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29,545,411.75 元。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36,617.66	462,508.85
合计	436,617.66	462,508.85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436,617.66	-	436,617.66	462,508.85	-	462,508.85
合计	436,617.66	-	436,617.66	462,508.85	-	462,508.8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矿山砂石骨料生产二线水洗制砂线	18,656,800.00	-	18,656,842.51	18,656,842.51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矿山砂石骨料生产一线制砂机	3,697,100.00	-	3,697,111.51	3,697,111.51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	462,508.85	2,724,844.15	2,690,739.74	59,995.60	436,617.66	-	-	-	-	-	自筹
合计	22,353,900.00	462,508.85	25,078,798.17	25,044,693.76	59,995.60	436,617.66	-	-	-	-	-	-

注：其他减少系公司建设改造沉渣池不满足资本化转入管理费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 26、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4,377,719.65	94,238,002.00	907,000.00	269,522,72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977,000.00	977,000.00
(1) 购置	-	-	977,000.00	977,000.00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174,377,719.65	94,238,002.00	1,884,000.00	270,499,721.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019,030.89	23,443,732.04	316,801.37	41,779,56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7,554.36	12,672,501.59	299,812.00	16,459,867.95
(1) 计提	3,487,554.36	12,672,501.59	299,812.00	16,459,867.9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1,506,585.25	36,116,233.63	616,613.37	58,239,432.25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871,134.40	58,121,768.37	1,267,386.63	212,260,289.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56,358,688.76	70,794,269.96	590,198.63	227,743,157.35

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中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 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流转及租赁费	9,096,004.17	3,621,835.00	3,562,822.80	-	9,155,016.37
装修费	717,257.00	-	389,801.04	-	327,455.96
合计	9,813,261.17	3,621,835.00	3,952,623.84	-	9,482,472.3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340,792.19	22,851,118.83	131,241,184.86	19,686,177.73
应付职工薪酬	138,868.04	20,830.21	67,902.20	10,185.33
采矿权摊销	18,105,803.79	2,715,870.56	10,579,956.14	1,586,993.42
合计	170,585,464.02	25,587,819.60	141,889,043.20	21,283,356.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临时设施	1,718,393.01	1,693,193.07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5,000.00	61,150.00
抵款房屋	3,394,337.85	3,394,337.85
合计	5,137,730.86	5,148,680.9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0,500,000.00	322,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79,588,591.37	60,072,914.73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346,813.70	478,676.72
合计	310,435,405.07	383,051,591.4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不适用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121,233,190.00	140,178,470.00
合计	161,233,190.00	140,178,47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12,897,058.45	509,068,327.27
1-2 年	26,762,729.39	9,191,441.85
2-3 年	617,055.59	5,653,532.09
3 年以上	793,896.48	296,836.85
合计	341,070,739.91	524,210,138.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徐工施维英机械有限公司	8,014,459.46	合同信用期内
重庆市南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851,157.30	未催收
安徽科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914,957.25	设备尾款
合计	16,780,574.01	—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不适用

注：本公司按照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规定，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对预收账款进行了处理。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38、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691,549.82	28,198,623.62
合计	12,691,549.82	28,198,623.6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39、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287,461.12	64,395,605.43	63,000,823.88	11,682,242.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03,193.45	372,774.26	372,774.26	3,203,193.45
三、辞退福利	-	5,000.00	5,0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490,654.57	64,773,379.69	63,378,598.14	14,885,436.1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38,065.69	57,316,139.64	55,942,400.09	8,811,805.24
二、职工福利费	-	3,493,662.22	3,493,662.22	-
三、社会保险费	2,788,663.43	2,570,530.66	2,570,530.66	2,788,663.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62,745.99	2,519,697.02	2,519,697.02	2,162,745.99
工伤保险费	518,334.25	50,833.64	50,833.64	518,334.25

生育保险费	107,583.19	-	-	107,583.19
四、住房公积金	60,732.00	978,390.00	957,348.00	81,7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6,882.91	36,882.91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0,287,461.12	64,395,605.43	63,000,823.88	11,682,242.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67,668.86	361,278.56	361,278.56	2,867,668.86
2、失业保险费	335,524.59	11,495.70	11,495.70	335,524.59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3,203,193.45	372,774.26	372,774.26	3,203,193.45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07,829.65	5,579,391.02
企业所得税	28,710,651.37	32,797,455.67
个人所得税	146,257.67	136,65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548.08	390,557.37
教育附加税	123,234.89	167,381.72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税	82,156.59	111,587.82
印花税	158,851.70	280,626.72
资源税	1,748,436.54	2,142,376.35
环境保护税	2,846.40	1,948.20
合计	35,367,812.89	41,607,980.1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758,404.66	21,808,505.00
合计	8,758,404.66	21,808,50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及其他	300,000.00	300,000.00
保证金	8,176,157.66	21,226,258.00
土地流转费	282,247.00	282,247.00
合计	8,758,404.66	21,808,505.00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一领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水泥经销商保证金
重庆市巴南区国土资源管理分局	1,409,211.66	植被恢复保证金
合计	1,909,211.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42,670.90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02,669.34	12,695,166.7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4,445,340.24	12,695,166.7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02,000,000.00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133,545.21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42,670.90	-
合计	100,090,874.31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7,166,652.39	47,812,900.41
专项应付款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02,669.34	12,695,166.78
合计	24,763,983.05	35,117,733.6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3,699,602.80	14,399,602.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0,949,783.40	11,649,783.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8,200,000.00	10,949,783.40
以后年度	7,230,000.00	15,430,000.00
长期应付款合计	40,079,386.20	52,429,169.6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12,733.81	4,616,269.19

长期应付款余额	37,166,652.39	47,812,900.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02,669.34	12,695,166.78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763,983.05	35,117,733.6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731,780.25	-	5,182,118.64	72,549,661.61	搬迁补助
合计	77,731,780.25	-	5,182,118.64	72,549,661.6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助	77,731,780.25	-	5,182,118.64	-	-	72,549,661.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731,780.25	-	5,182,118.64	-	-	72,549,661.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2,210,000.00	-	-	-	-	-	92,210,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0,956,517.52	-	-	170,956,517.52
其他资本公积	11,419,056.00	-	-	11,419,056.00
合计	182,375,573.52	-	-	182,375,573.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6、 库存股**

□适用√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315,775.64	11,706,552.00	9,408,677.81	22,613,649.83
合计	20,315,775.64	11,706,552.00	9,408,677.81	22,613,649.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对开采露天矿山的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969,797.08	24,372,103.92	-	72,341,901.00
合计	47,969,797.08	24,372,103.92	-	72,341,901.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系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1,623,549.37	221,918,562.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1,623,549.37	221,918,562.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372,103.92	23,300,554.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0,972,484.61	431,623,549.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1,779,562.43	751,435,222.82	1,469,310,284.21	1,073,642,027.66
其他业务	47,554,619.06	27,987,650.71	56,266,670.06	27,581,686.51
合计	1,179,334,181.49	779,422,873.53	1,525,576,954.27	1,101,223,714.17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2,771.41	3,202,771.86

教育费附加	1,064,044.89	1,372,616.50
资源税		
房产税	788,811.72	911,027.42
土地使用税	1,547,672.17	1,811,935.40
车船使用税	153,689.10	196,040.85
印花税	541,473.38	724,241.90
环境保护税	10,487.40	7,792.80
地方教育附加	709,363.26	915,077.67
合计	7,298,313.33	9,141,504.4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4,704,097.99	5,096,774.38
业务招待费	1,395,056.41	1,248,372.00
运输费	-	91,926.00
差旅费	37,449.00	12,705.79
折旧	83,294.67	16,348.87
其他	53,423.38	68,376.90
合计	6,273,321.45	6,534,503.9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16,557,100.98	23,969,013.84
薪酬福利	20,502,712.22	20,191,803.61
折旧费及摊销费	8,088,843.82	8,383,394.98
业务招待费	4,762,083.08	3,981,238.34
厂区维护费及绿化费用	842,096.11	2,483,915.1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409,782.00	5,937,143.00
办公费及通讯费	677,410.29	1,063,955.44
车辆费用	360,148.20	395,508.03
差旅费	310,312.49	272,638.54
停工损失	4,806,183.88	-
其他	1,930,020.49	2,030,302.71

合计	61,246,693.56	68,708,913.63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2,409,772.93	2,325,172.10
合计	2,409,772.93	2,325,172.1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647,287.77	25,651,722.61
利息收入	-616,213.83	-847,083.51
其他支出	3,817,382.48	5,241,597.55
合计	26,848,456.42	30,046,236.6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代扣代缴返还	81,362.13	-
合计	81,362.13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59,834.51	-1,088,012.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232,565.34	-33,136,623.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5,975.58	-126,332.38
合计	-22,566,424.27	-34,350,969.2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1,466,816.94	
合计	1,466,816.94	-

说明：国家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有关规定，合同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89,802.06	-418,477.75
合计	2,389,802.06	-418,477.7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484,301.95	5,944,392.64	12,484,301.95
罚款收入	18,950.00	5,950.00	18,950.00
其他	-	6,500.00	-
合计	12,503,251.95	5,956,842.64	12,503,25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补资金	6,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助	5,182,118.64	5,182,118.64	与资产相关
巴南区拟上市培育企业财政补助资金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定增长补助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63,692.00	195,974.00	与收益相关
招工补贴	78,000.00	-	与收益相关
安置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增值税应纳税额减征	39,000.00	44,2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公益性岗位补助	10,291.31	-	与收益相关
收重庆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款	6,000.00	-	与收益相关
商标权利人才补助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款	1,200.00	1,200.00	与收益相关
非公党建经费	1,000.00	19,900.00	与收益相关
姜家政府党支部十九大精神支部培训费补助	-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484,301.95	5,944,392.6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765.00	5,597.48	45,76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 换损失			
对外捐赠	480,905.00	46,433.00	480,905.00
罚款支出	264,285.00	661,495.00	264,285.00

其他	226,439.45	784,635.75	226,439.45
合计	1,017,394.45	1,498,161.23	1,017,394.4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76、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675,588.59	50,794,504.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04,463.12	-6,513,901.95
合计	45,371,125.47	44,280,603.0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9,092,164.63	277,286,143.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363,824.69	41,592,921.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07,300.78	2,687,681.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所得税费用	45,371,125.47	44,280,603.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款项	7,344,545.44	718,074.00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9,959,998.75
员工备用金	2,791,795.33	1,927,406.51
收到保证金	4,390,899.66	15,791,941.05
收到事故赔偿款	1,131,635.52	1,503,816.7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16,213.83	847,083.51
收到其他	56,919.00	95,044.40
合计	16,332,008.78	50,843,364.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差旅费、办公费等	21,911,284.01	22,540,917.39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186,224.93	-
员工备用金借款	4,226,662.50	5,429,558.06
事故赔偿款	1,596,032.34	1,083,442.67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778,773.14	704,845.57
支付保证金	9,089,125.00	8,699,124.88
支付其他	1,035,756.05	653,908.94
合计	58,823,857.97	39,111,797.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借款	-	132,535,273.87
分期支付长期资产款项	12,349,783.40	11,000,000.00
支付融资咨询、担保服务费	1,200,000.00	1,478,980.00
合计	13,549,783.40	145,014,253.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43,721,039.16	233,005,540.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6,816.94	-
信用减值损失	22,566,424.27	34,350,969.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76,044.89	29,527,753.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无形资产摊销	16,459,867.95	16,605,350.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01,214.18	2,812,39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9,802.06	418,477.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65.00	5,597.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58,309.83	30,050,603.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4,463.12	-6,513,90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156.73	443,74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463,179.78	-299,088,34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191,277.55	92,504,645.9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54,282.56	134,122,830.0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097,138.65	53,379,668.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379,668.06	2,916,311.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17,470.59	50,463,356.37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097,138.65	53,379,668.06
其中：库存现金	19,583.94	38,72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077,554.71	53,340,94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97,138.65	53,379,668.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为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剔除使用权受限的票据保证金和矿山复垦保证金后的金额。

##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330,586.34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复垦保证金
固定资产	81,352,293.93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9,740,029.64	用于借款抵押
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	535,851,980.69	用于借款质押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731,274,890.6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重庆市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补资金	6,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0
搬迁补助	5,182,118.64	营业外收入	5,182,118.64
巴南区拟上市培育企业财政补助资金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企业稳定增长补助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稳岗补贴	263,692.00	营业外收入	263,692.00
招工补贴	78,000.00	营业外收入	78,000.00
安置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增值税应纳税额减征	39,000.00	营业外收入	39,000.00
疫情公益性岗位补助	10,291.31	营业外收入	10,291.31
收重庆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款	6,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
商标权利人才补助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党费返还款	1,2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

非公党建经费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合 计	12,484,301.95		12,484,301.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具体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和应收款项往来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



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的央企、地方性国企或区域性大型的建筑企业。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外，不存在其他因客户出现严重的信用风险而导致应收款项大额逾期的情况。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和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等。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多家商业银行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不确定	合计
短期借款	31,043.54	-	-	-	-	31,043.54
应付票据	16,123.32	-	-	-	-	16,123.32
应付账款	34,107.07					34,107.07
其他应付款	28.22				847.62	875.84
长期借款	13.09	9,996.00	-	-	-	10,00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4.23	-	-	-	-	1,574.23
长期应付款	-	1,094.98	820.00	723.00	-	2,637.98

##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短期借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带息负债为银行借款，余额 33,250.00 万元，假定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减少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 276.86 万元。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40,816.68	11,340,816.68
(四) 应收款项融资			25,008,764.37	25,008,764.37
(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36,349,581.05	36,349,581.05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所投资企业的账面净资产作为确认其公允价值的基础，同时参考其他可能给公司带来公允值变化的其他情况。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不适用

9、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重庆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重庆共挥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壹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贵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渝湖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正大教育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重庆正大恒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重庆网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重庆工程学院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单位
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重庆车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重庆市运湖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银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涵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经界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中职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富丰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张艺宁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鸿天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购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巴南区李家沱博雅商场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两江新区锦绣草堂健康咨询服务部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两江新区草作健康咨询服务部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重庆一德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重庆粮食集团长寿区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泰昌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华策工程技术顾问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聚林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深砂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巴南区胡晓倩母婴用品店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个体工商户
经济技术开发区胡晓倩母婴用品店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个体工商户
南岸区榕易老火锅馆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个体工商户
巴南区曹华健康信息咨询服务部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个体工商户
重庆一江泰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市巴南区上界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黑钻石通技术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翔憬飞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羽翻丰商贸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迅立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意生建材有限公司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或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工程学院	销售商品混凝土	4,904,181.30	2,342,369.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按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与重庆工程学院的交易金额系本公司向重庆市南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重庆工程学院三期校园扩建项目”、“重庆工程学院教学科研楼工程”和“教学综合楼工程”商品混凝土供应业务，该项目建设方重庆工程学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施工单位重庆市南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德志	41,000,000.00	2019年1月	2020年1月	是
李德志、张理兰、李德勇	22,500,000.00	2019年1月	2020年1月	是
李德志	18,000,000.00	2019年4月	2020年4月	是
李德志、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00	2019年6月	2020年6月	是
李德志、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9月	2020年9月	是
李德志、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9年11月	2020年11月	是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19年12月	2020年12月	是
李德志、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12月	2020年12月	是
李德志、张理兰(注①)	240,981,262.73			是
李德志、张理兰(注②)	46,806,436.91			是
李德志、张理兰、李德勇	22,500,000.00	2020年1月	2021年1月	否
李德志、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000,000.00	2020年1月	2021年1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	12,000,000.00	2020年4月	2021年4月	否

责任公司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7,000,000.00	2020年6月	2021年6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9月	2022年9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00	2020年11月	2022年11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李德勇	30,000,000.00	2020年8月	2021年8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20年12月	2022年12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重庆万加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0年12月	2021年12月	否
李德志、张理兰(注①)	121,233,190.00			否
李德志、张理兰(注②)	46,711,284.05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注①：用于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担保，通常为6个月期。

注②：用于公司票据贴现担保。

担保总体情况：报告期内担保金额 111,073.22 万元，其中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履行完毕 61,028.77 万元，未履行完毕 50,044.45 万元。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6.42	436.84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代收金额	本期代付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2020年度	李德志	-	6,626,400.00	6,626,400.00	-	代收代付经税务机关同意缓缴的股份改制个税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不适用

## 5、 其他

□适用√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额未决诉讼事项: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项目	标的额 (万元)	目前情况
1	本公司	重庆市津粮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重庆滨江华府二期二标段	1,236.97	已判决
2				荣盛滨江华府一期 L5-1/03、 L6-1/03 地块	315.84	已判决
3	本公司	福建众诚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碧桂园保利云禧三期	239.18	审理中
4	本公司	重庆荣达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茶园 B44-1、B44-2、B44-3 地 块项目一期(B44-2 地块)总 包工程(标段二)	1,026.75	审理中

注：以上系单笔诉讼标的额 200 万元及以上的诉讼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元（含税）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核结果为准。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期后新增大额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项目	标的额（万元）	目前情况
1	本公司	四川华夏万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巴滨城市公园	266.57	审理中
2	本公司	中城投集团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重庆巴南环球时代广场	385.94	已判决
3	本公司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佳兆业广场项目	436.43	审理中
4	本公司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启迪协信星澜汇四期二组团6#地块	1,295.68	审理中
5	本公司	重庆云鸥产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新鸥鹏·教育城二期D组团	284.22	已调解

注：以上系单笔诉讼标的额200万元及以上的诉讼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44,037.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47,27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2,679.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2,180,795.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12,357,841.1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19	2.64	2.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1	2.51	2.5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李德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7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